

证券代码:600693 股票简称:东百集团 公告编号:临 2016-024
**福建东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对外投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投资标的名称:福建东百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暂定名)

● 投资金额:人民币 510 万元

● 一对外投资情况概述

(一) 本次对外投资事项的基本情况

基于公司战略发展需要,福建东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以自有资金投资人民币 510 万元与平潭知年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知年投资”)共同设立“福建东百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暂定名)。新设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00 万元,公司占该新设公司注册资本的 51%。

(二) 董事会会议情况

本次对外投资事项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有关规定,本次对外投资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和重大资产重组,无须履行关联交易和股东大会审议。

(二) 投资协议的基本情况

名 称: 平潭知年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类 型: 有限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刘卓强

合伙期限:2016 年 2 月 1 日至 2046 年 1 月 31 日

经营范围:受托对非上市类股权投资管理及股权投资有关的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股东及其简历:刘强生先生,大连海事大学海商法学院学士,澳大利亚悉尼大学法学院学士。历任招商局集团有限公司市场部经理助理,中远海运物流有限公司助理,招商局物流集团青岛公司副总经理、招商局物流集团东北区域副总经理,中远海运物流有限公司总经理。

关联关系及其他利益关系说明:知年投资及其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及一致行动关系,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且无聘任公司职务的计划或意向。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持股 5%以上的股东,公司股东及其实际控制人没有在知年投资任职的情况,知年投资与公司不存在任何利益安排。

三、投资标的的基本情况

拟设立公司名称:福建东百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拟注册地址:平潭综合实验区

拟注册资本:人民币 1,000 万元

拟法定代表人:刘卓强

拟经营范围:供应链管理;货物运输代理;配送服务;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企业资产管理,项目投资及咨询;商品信息咨询(以不含金融、证券、期货中需审批项目);计算机网络系统设计、施工;食用农产品、食品、预包装食品、建筑材料、化工产品(不含易燃易爆品)的批发兼零售;自营或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设立目的:拟设立公司系本公司本次投资的项目,拟通过对外投资互益并借助合作方在人才、管理等方面优势,为公司引进和培养管理业务领域优秀人才,进一步推动公司业务的发展,拟通过公司平台将粮食流通行业作为主线,依托大型物流公司的运输、仓储能力及全国网络布局,进一步整合粮食供应链上的资金流、物流、商流、信息流,具有较好的发展前景。截止本公告日,福建东百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尚未成立且投资未确定,未开展任何实质性业务。

上述所述公司的基本信息均以工商部门最终核准登记的内容为准。

四、对外投资事项的主要内容

(一) 合作主体

甲方:福建东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平潭知年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二) 营业期限

自合资公司营业执照签发之日起 30 年。

(三) 出资额、出资比例、出资方式及缴付期限

序号	出资人	出资额(万元)	股权比例	出资方式	缴付期限
1	福建东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510	51%	现金	营业执照签发之日起 90 日内
2	平潭知年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90	49%	现金	营业执照签发之日起 90 日内
合计		1,000	100%		

(四) 合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

1. 股东会由合资公司组成的,股东会的职权和议事规则等事项由合资公司依照法律法规依法作出规定。

2. 合资公司设董事会、股东会的产生、职权和议事规则等事项由合资公司章程依法作出规定。

3. 合资公司不设监事会,监事的产生和监事的权利事项由合资公司章程依法作出规定。

4. 有限公司实行总经理负责制,总经理由董事会聘任并对外负责,总经理的职权、任期、经营管理人员的组成及聘任等事项由公司章程依法作出规定。

(五) 合作方的权利义务

1. 合资公司成立后,除本协议约定外,合资公司股东将按照《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合资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享有股东权利,包括(但不限于)依法享有资产收益、重大问题决策和依法按照公司章程选择经营管理者等权利。

2. 合作各方通过股权转让使股权行使股东权利,但不得直接干预合资公司日常经营活动,合营公司的日常安排和安置,由合资公司自主地独立地安排和安置。

3. 合作各方在各自的股权范围内,及时提供给合资公司所需的全部文件资料,并按照有关部门的要求实际需要签署有关文件及提供各种服务和便利条件。

(六) 其他约定

1. 违约责任:各方应本着诚实、信用的原则自觉履行本协议规定的各项义务,如因任何一方不履行或不能履行本协议规定的义务导致本协议无法继续履行或履行不必要时,守约方可解除本协议,并要求违约方赔偿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

2. 争议解决:如履行本协议或与本协议相关的事宜而发生争执,协议双方本着友好之原则协商解决,任何一方均有权向各自所在地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3. 协议生效:协议经双方签字盖章后成立,经甲方董事会审议通过后生效。

4. 对外投资的商业风险分析

受国家相关政策及市场环境变化影响,本次投资设立的控股子公司是否能够高效、顺利运营并达成预期目标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公司持续关注合资公司运营、管理情况,有效防范投资风险,确保本次投资的安全。

七、备查文件

(一)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二) 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相关审议事项的独立意见;

(三) 关于福建东百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之合资协议。

特此公告。

福建东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 年 3 月 3 日

证券代码:600693 股票简称:东百集团 公告编号:临 2016-025

**福建东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一) 召开主体

甲方:福建东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平潭知年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二) 营业期限

自合资公司营业执照签发之日起 30 年。

(三) 出资额、出资比例、出资方式及缴付期限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投票股东
1	关于同意公司进行超短期融资的议案	A股股东	甲方
2	关于同意公司进行短期融资的议案	A股股东	甲方
3	关于同意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清理历史遗留债务的议案	A股股东	甲方

(四)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福建东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 年 3 月 3 日

证券代码:600693 股票简称:东百集团 公告编号:临 2016-026

**福建东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一) 会议召开日期

2016 年 3 月 2 日 10:00-11:30,地点:东百大厦 17 楼东百会议室。

(二)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会议。

(三) 会议召集人

监事会主席朱华生先生,出席会议监事三人,实际出席会议监事三人,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均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会议的召开符合《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的有关规定。

会议的召开符合《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的有关规定。

会议的召开符合《上市公司监事会工作规程》的有关规定。

会议的召开符合《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的有关规定。

会议的召开符合《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的有关规定。

会议的召开符合《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的有关规定。